

项目编号：5110282020000188

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
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服务采购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人：隆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代理机构：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文件编制：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编制

中国·四川·内江

二〇二〇年六月

廉洁自律书

为进一步规范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政府采购行为，维护政府采购制度，净化政府采购市场环境。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在代理政府采购招标事务过程中郑重承诺：

一、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委托代理协议的约定办理政府采购事宜，恪守职业道德，规范代理行为，努力提高专业能力，确保服务质量；诚实守信，勤勉尽责，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政府采购相关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二、公司员工遵纪守法，不得以不正当手段争取、承揽代理政府采购事务和向任何单位和个人支付现金、实物或其他利益的行为。

三、公司员工自觉抵制商业贿赂，不得接受供应商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供应商报销任何应由个人支付的费用，不得以任何形式向供应商索要和收受回扣或变相收受贿赂，不得参加可能对公正执行采购工作有影响的宴请或娱乐活动。

四、公司员工不得与供应商存在任何商业上的利害关系，不得在供应商单位兼职和任职，不得泄露政府采购过程中的机密。

五、公司员工在业务交往中，不得故意刁难供应商，影响正常的业务开展。

公司全体员工接受来自社会各界的监督、举报，请各位政府采购参与者充分了解并自觉践行本准则，共同营造廉洁诚信的政采环境，共同推动阳光透明的政府采购。

举报电话：0832-8802001

举报邮箱：690821656@qq.com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政采贷”业务

根据《四川省财政厅关于推进四川省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川财采[2018]123号文）的通知，为解决政府采购中标、成交供应商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的问题，现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四川政府采购网公示的银行及其“政采贷”产品，自行选择符合自身情况的“政采贷”银行及其产品，凭中标（成交）通知书向银行提出贷款意向申请（详细要求及流程见“川财采[2018]123号文”）。

开展“政采贷”业务的银行名单	
1. 中国建设银行四川省分行	11. 成都银行
2. 中国工商银行四川省分行	12. 成都农村商业银行
3. 中国农业银行四川省分行	13. 上海银行成都分行
4. 中国银行四川省分行	14. 渤海银行成都分行
5. 交通银行四川省分行	15. 雅安农村商业银行
6. 中国邮储银行四川省分行	16. 雅安市商业银行
7. 华夏银行成都分行	17. 眉山农村商业银行
8. 民生银行成都分行	18. 乐山市商业银行
9. 四川天府银行	19. 乐山嘉州民富村镇银行
10. 兴业银行成都分行	20. 绵阳市商业银行

目录

第一章 报价邀请.....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10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11
第五章 文件格式.....	13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14
格式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15
格式 3 承诺函.....	16
格式 4 响应函.....	18
格式 5 报价一览表.....	19
格式 6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20
格式 7 商务应答表.....	21
格式 8 供应商本项目主要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22
格式 9 报价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23
格式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24
格式 11 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25
格式 1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26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27
第七章 附件.....	31
附件 1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31

第一章 报价邀请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隆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委托,对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服务采购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现诚邀四川省国土整治中心与我们联系购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事宜,参加此项目的报价。

一、**采购编号:** 5110282020000188

二、**采购名称:** 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服务采购项目

三、**采购内容:**

按照《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函〔2019〕661号)的要求,我局需负责编制“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设计、预算和施工图设计。需在时限内组织并制定实施方案,合理组织项目实施,完成项目入库、立项等前期工作;9月底,完成项目工程;12月底,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拟定供应商:四川省国土整治中心

四、**资金来源及金额:** 财政性资金 78.00 万元。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8. 本项目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前三年内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

六、**严禁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供应商在采购公告发布之日前的信用记录并保存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截图,拒绝列入失信

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供应商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若因供应商为事业单位、团体组织、自然人等原因，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等渠道未查询到信息的，视为未被列入失信记录名单。

七、购买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及售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自 2020 年 6 月 3 日 9:00 至 2020 年 6 月 5 日 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由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以网络方式发售。

2、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偿获取，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 300 元/份。（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售后不退，报价资格不能转让）。

3、报名方式：请将以下报名资料电子版上传至 njrh2003@126.com

(1)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详见第七章 附件 1）；

(2)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须提供单位介绍信原件（加盖单位公章）、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上传后请致电 0832-8801000，再按照提示缴费。报名成功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电子版发送至供应商报名登记表载明的电子邮箱。

八、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报价截止时间)地点：

时间：2020 年 6 月 8 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翡翠国际社区商用楼 47 幢三楼

九、报价文件开启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0 年 6 月 8 日 14:30（北京时间）

地点：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翡翠国际社区商用楼 47 幢三楼

十、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采购人：隆昌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地 址：四川省内江市隆昌市康复西路 1-2 号

联系人：魏老师

电 话：0832-3991398

采购代理机构：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翡翠国际社区商用楼 47 幢三楼

联系人：胡老师

电 话：0832-8802009

传 真：0832-8802010

电子邮件：NJRH8801000@126.com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说明与要求
1	采购预算 (实质性要求)	采购预算：780,000.00 元。 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最高限价 (实质性要求)	最高限价：780,000.00 元。 超过最高限价的报价为无效报价。
2	评审情况公告	供应商响应文件资格性、评审结果等将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采购结果公告栏中予以公告。
3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4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咨询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832-8802009。
5	采购、评审工作咨询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832-8802009。
6	成交通知书领取	成交公告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公告后，请成交供应商凭有效身份证明证件到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领取成交通知书。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832-8802009。 地址：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翡翠国际社区商用楼 47 幢三楼。
7	供应商询问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供应商询问由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联系人：胡老师。 联系电话：0832-8802009。 地址：内江市东兴区汉安大道翡翠国际社区商用楼 47 幢三楼。 邮编：641100。
8	供应商质疑	根据委托代理协议约定，对于采购文件的质疑由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对于采购过程由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对于采购结果由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负责答复。 质疑接收方式：现场递交或者邮寄。 联系人：张老师。 联系电话：0832-8802007。 地址：内江市东兴区翡翠国际社区清溪路商业楼 47 幢。 邮编：641000。 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在法定期限内，逾期不予受理（在法定质疑期内交邮的，不算过期）。供应商质疑不得超出采购文

		件、采购过程、采购结果的范围。
9	响应文件份数	报价文件(纸质)一式3份(其中正本1份、副本2份);报价一览表(纸质)1份。
10	采购代理服务费	按照发改价格〔2015〕299号规定,向成交供应商定额收取人民币11,700.00元(大写:壹万壹仟柒佰圆整),以现金或者转账方式收取。

注:本前附表以外的相关内容是对供应商须知的具体补充,如有矛盾,以本前附表为准。

二、总 则

1. 资金来源

本采购项目资金来源见第一章《报价邀请》。

2. 合格的供应商、合格的货物与服务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2.1 符合第一章《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并提供了相应资质证明文件的供应商。

2.2 供应商在过去和现在都不应与为采购人在本报价邀请下拟采购的货物从事设计,编制技术规格和其他文件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有任何直接和间接的联系。

2.3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拥有的企业只有在法律上和财务上独立,根据商业法规运营,并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才可以参与报价。

2.4 合格的货物与服务必须满足采购文件中技术、商务要求。

3. 报价费用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报价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报价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采购文件

4. 采购文件构成

4.1 采购文件包括目录中的内容

4.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报价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没有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报价文件将被拒绝。

5. 采购文件的澄清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进行澄清的供应商,均应在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前按报价邀请书中的通讯地址以书面形式如电传、电报、传真等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对报价截止时间以前收到的任何澄清要求将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包括所问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

6. 采购文件的修改

6.1 在报价截止时间前,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文件的修改将以书面形式,包括传真和电传,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供应商,并对其具有约束力。

6.3 为使供应商编写报价文件时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报价截止时间。

三、报价文件的编制

7. 报价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报价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报价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他语言打印的资料,但有关的段落必须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8. 报价

8.1 供应商应在报价文件中的报价表上标明,本合同拟提供货物的单价为准。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

8.2 供应商按照上述第8.2条要求分类报价,其目的是便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评审,但在任何情况下并不限制采购人以任何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8.3 报价表里标明的价格在合同执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以可调整的价格提交的报价将作为非响应性报价而予以拒绝。

9. 报价货币

报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10. 证明供应商合格和资格的文件

按照报价邀请中供应商资格要求，提供真实、有效的证明文件。

11. 证明货物的合格性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供应商应提交根据采购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服务的合格性以及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并作为其报价文件的一部分。

11.2 证明货物和服务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供应商应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运行性能的详细说明；

(2) 与采购文件技术规格的要求进行对照，指出自己提供货物和服务是否做出实质性的响应；并填报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11.3 供应商在阐述第11.2时应注意：采购文件技术规格中指出的工艺、材料和设备的标准以及参照的牌号或分类号除了特别指定的以外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在报价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牌号或分类号，但这些替代要实质上优于或相当于技术规格的要求，并且使采购人满意。

11.4 供应商提供的采购标的成本、同类项目合同价格以及相关专利、专有技术等情况说明。

12. 报价保证金

无。

13. 报价有效期

13.1 报价文件应从采购之日起，在“报价邀请”所规定的以日历天计算的报价有效期内有效。报价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可以视为非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13.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报价有效期期满之前，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得供应商同意延长报价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如电传、传真等。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同意延长的供应商既不能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报价文件。

13.3 响应有效期：自采购之日起90个日历天。

14. 报价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4.1 报价供应商应针对所参加报价的每一个包分别准备一套报价文件(包括一份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数目的副本)，每套报价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

本”。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4.2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退色墨水书写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经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正式授权并对供应商有约束力的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须将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附在报价文件中。

14.3 除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报价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四、报价文件的递交

15. 报价供应商在报价邀请规定的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以下简称报价时间)以前递交到规定地点。

五、谈判、评审

16. 评审小组审核报价文件，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与报价供应商代表进行技术、商务谈判，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协商记录，由评审小组成员和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17. 参加本次报价的供应商应根据采购协商的情况，提交最终报价。

18. 推荐成交供应商:在保证采购项目质量和双方商定合理价格的基础上评审小组推荐成交供应商。

19. 评审小组写出书面评审报告。

20.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

21. 采购人确定成交供应商过程中，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不予确定其为成交供应商：

- (1) 发现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禁止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违法行为的；
- (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不可抗力，不能继续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3) 成交候选供应商无偿赠与或者低于成本价竞争；
- (4) 成交候选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

六、授予合同

22. 公告：将成交结果在四川政府采购网上发布公告；

23. 成交通知书:成交结果公示的同时，成交供应商按报价邀请中的规定交纳了成交

服务费后，向成交供应商颁发“成交通知书”。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领取人须交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或介绍信原件和领取人身份证复印件(并携领取人身份证原件备查)。

24. 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4. 1采购文件、谈判中对采购文件和报价文件所取得一致的修改意见应做出协商记录成交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4. 2按合同专用条款的规定，向采购人提交履约保证金，其格式为采购文件中提供的或采购人接受的其他格式。（如采购人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25. 验收

成交人与采购人应按照《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的要求进行验收。

第三章 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注：①供应商若为企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未换证的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②若为事业法人：提供“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法人登记证书”；未换证的提交“事业法人登记证书、组织机构代码证”；③若为其他组织：提供“对应主管部门颁发的准许执业证明文件或营业执照”；④若为自然人：提供“身份证明材料”。以上均提供复印件）

2、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材料：供应商须提供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承诺函原件（格式10）或者近三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

3、体现健全的财务制度的证明材料：①可提供2017-2019年度（任意一年）经审计的完整有效的财务报告复印件，或2017-2019年度（任意一年）供应商内部的财务报表复印件（至少包含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②也可提供距文件递交截止日一年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复印件）；③供应商注册时间至文件递交截止日不足一年的，也可提供在工商部门备案的公司章程（复印件）。

4、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供应商能力情况说明或同等效力的其他证明材料或声明函。

5、承诺函原件（格式3）。

6、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7、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格式1）原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供应商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时提供）

8、提供供应商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承诺函（格式12）。（注：如经核实属虚假承诺的，将做无效响应处理）

注：以上要求的资料复印件均须加盖供应商单位的公章（鲜章）。

第四章 采购项目技术、服务、政府采购合同内容条款及其他商务要求

一、项目概述：

按照《四川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工作的通知》（川自然资函〔2019〕661号）的要求，我局需负责编制“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设计、预算和施工图设计。需在时限内组织并制定实施方案，合理组织项目实施，完成项目入库、立项等前期工作；9月底，完成项目工程；12月底，完成项目验收工作。

二、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 （1）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编制；
- （2）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规划设计、施工设计报告；
- （3）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预算报告。

2、服务要求

（1）项目实施过程应严格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严格核定土地整治和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新增耕地的通知》（国土资发〔2018〕31号）的要求执行；

- （2）采购人在使用中如有疑问，供应商需派专业人员现场技术指导；
- （3）供应商需提供详细的工作服务方案，以便于采购人了解项目进程。

3、项目成果要求

- （1）项目最终成果须通过内江自然资源局入库备案和立项批复；
- （2）提交项目成果：四川省隆昌市“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规划设计报告》、《预算报告》书面文本3套及电子文档（以采购人实际需要为准）。
- （3）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内容完成工作，各阶段工作若达不到采购人的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三、商务要求

1、项目服务期限：供应商须在2020年6月底之前完成本项目入库备案及立项批复工作。

2、报价要求：

（1）本项目服务费采用包干制，应包括服务成本、专家评审组织费用、代理机构服务费及其他相关服务费用、法定税费和企业的利润。由企业根据采购文件所提供的资料自

行测算响应报价；成交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报价总价与采购人签定的合同，合同期限内不得做调整；

(2) 供应商应根据本企业的成本自行决定报价，但报价不得以低于其企业成本；供应商报价包括本项目的考察调研费、研究人员费用、成果制作和材料损耗费、专家评审费、差旅费等；

(3) 供应商的响应报价，应是本项目采购范围和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各项内容中所述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

(4) 供应商不得期望通过索赔等方式获取补偿，否则，除可能遭到拒绝外，还可能将被作为不良行为记录在案，并可能影响其以后参加政府采购的项目。各供应商在响应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响应报价的风险。

3、付款方式：

成交供应商提交全部项目成果后支付成交金额的 30%，经采购人初审合格后支付成交金额的 40%；方案通过通过内江自然资源局入库备案和立项批复后支付成交金额的 30%。

4、验收标准

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四川省政府采购项目需求论证和履约验收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2号）以及《四川省土地整治项目竣工验收管理办法》（川自然资办发〔2019〕23号）的要求、采购文件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第五章 文件格式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除格式中明确将该格式作为实质性要求的，一律不具有强制性。

二、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响应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三、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中需要填写的相关内容事项，可能会与本采购项目无关，在不改变响应文件原义、不影响本项目采购需求的情况下，供应商可以不予填写，但应当注明。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格式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_____（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授权委托_____为我的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的响应。代理人在本次采购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宜，我公司均予承认，所产生的法律后果均由我单位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本授权书自____年__月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个人名章：

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注：1、供应商为法人单位时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时提供“单位负责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时提供“自然人身份证明材料”。

2、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和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材料复印件。

3、身份证明材料包括居民身份证或户口本或军官证或护照等。

4、身份证明材料须完整有效，如提供居民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格式 2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单位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3 承诺函

承诺函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和本项目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七）本项目提出的特殊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异议，已经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单一来源采购以求侥幸成交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中，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五、如果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规定的记入诚信档案的失信行为，将在响应文件中全面如实反映。

六、响应文件中提供的任何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七、如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过程中需要提供样品，则我公司提供的样品即为成交后将要提供的成交产品，我公司对提供样品的性能和质量负责，因样品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导致未能成交的，我公司愿意承担相应不利后果。

八、我公司完全同意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关于知识产权的说明，承诺由此造成的纠纷由我单位全权负责。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
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格式 4 响应函

响应函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1. 我方全面研究了“_____”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项目编号:_____), 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单一来源采购采购。
2. 我方自愿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服务。
3. (实质性要求) 一旦我方成交, 我方将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报价响应文件正本1份, 副本____份, “报价一览表”一份用于单一来源采购报价。
5. (实质性要求) 本次单一来源采购, 我方递交的响应文件有效期为递交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天。
6. (实质性要求) 我方愿意提供贵单位可能另外要求的, 与采购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7. (实质性要求) 我方完全同意按照采购文件的相关规定, 支付代理服务费。

供应商名称 (盖单位公章) :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 (签字) :

通讯地址:

日 期:

格式 5 报价一览表

报价一览表

序号	服务名称	单价 (元)	备注
1	“旱改水”综合整治试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等服务		
合计金额：第一轮报价_____（大写：_____）			
.....			
合计金额：最终报价_____（大写：_____）			

注：1. 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地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税金和保险等费用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费用均应包含在报价中；应完整填写产品的品牌和型号或项目内容。

2. 本表内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按无效响应处理,报价一览表内填写的最终报价将作为本次采购唯一的最终报价依据。

3. 供应商只能填写合计金额第一轮报价（《报价一览表》中“总价（元）”的合计金额），须将合计金额最终报价处留白，以备采购现场最终报价时现场填写。

4. 如属于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的请按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影印件加盖公章），并附在《开标一览表》后面。

5. 《报价一览表》中“单价（元）”按（合计金额第一轮报价-合计金额最终报价）/合计金额第一轮报价同比下浮。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6 技术、服务要求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详见单一来源采购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的应答情况（响应产品实际参数）

注：供应商必须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据实逐条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7 商务应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条目号	单一来源采购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的应答

注意：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虚假响应的，其响应文件无效并按规定追究其相关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8 供应商本项目主要管理、技术、服务人员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类别	职务	姓名	职称	常住地	资格证明（附复印件）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管理 人员								
技术 人员								
售后服务人员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格式 9 报价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报价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供应商（加盖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格式 10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承诺函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依法缴纳税收和员工社会保险，随时接受采购人的检查验证。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媒体予以公布。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格式 11 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供应商诚信情况承诺函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单位_____（供应商名称）参加_____（项目名称及采购编号）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根据《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的相关规定，针对本单位的诚信情况作出以下承诺：

我单位具有《四川省政府采购当事人诚信管理办法》（川财采〔2015〕33号）所规定的失信行为_____次（填写失信行为的次数时，建议使用大写数字，如零、壹、贰、叁、肆等。）；（仅限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当日仍在有效期的次数）

我单位对以上填写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如有不实，本单位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注：1、本表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供应商也可提供自己的格式；

2、供应商存在以上所述失信行为的，将按照相应的规定进行处理；

3、财政部门对政府采购当事人的失信行为依法进行处罚、处理后，应当在四川政府采购网向社会公告，并记入诚信档案，有效期为1年。工商部门、税务部门、审判机关及其他有关部门单位认定供应商的失信行为明确了有效期的，不再重复计算。

4、供应商的失信行为受到行政处罚或司法惩处的，评审时不再对其以价格加成进行惩戒。

格式 12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记录承诺函

内江融汇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参与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并作出如下承诺：

我单位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如违反上述承诺，我单位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通过媒体予以公布。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第六章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编号：XXX

签订地点：XXX

签订时间：XXX年XXX月XXX日

采购人（甲方）：XXX

供应商（乙方）：XXX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XXX采购项目（项目编号：XXX）的《单一来源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第二条 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服务内容与质量标准

1、XXXX；

2、XXXX。

...

第四条 服务费用及支付方式

(一)本项目服务费用由以下组成：

1、XX 万元；

2、XX 万元。

.....

(二)服务费支付方式：

第五条 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的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均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著作权。

第六条 无产权瑕疵条款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服务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查封等产权瑕疵。如有产权瑕疵的，视为乙方违约。乙方应负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损失。

第七条 履约保证金

无。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对合同规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拥有监管权。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服务所配备的人员数量。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下达整改通知书，并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2、甲方有权依据双方签订的考评办法对乙方提供的服务进行定期考评。

3、负责检查监督乙方管理工作的实施及制度的执行情况。

4、根据本合同规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服务费用。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甲方承担的其它责任。

第九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对本合同规定的委托服务范围内的项目享有管理权及服务义务。

2、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收取相关服务费用，并有权在本项目管理范围内管理及合理使用。

3、及时向甲方通告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有关服务的重大事项，及时配合处理

投诉。

4、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接受甲方的监督。

5、国家法律、法规所规定由乙方承担的其他责任。

第十条 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如因乙方工作人员在履行职务过程中的疏忽、失职、过错等故意或者过失原因给甲方造成损失或侵害，包括但不限于甲方本身的财产损失、由此而导致的甲方对任何第三方的法律责任等，乙方对此均应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XX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1、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XX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采购人所在地区仲裁委员会仲裁。

2、仲裁裁决应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4、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部分外，合同其他部分继续执行。

第十三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政府采购监管

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一式 XX 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起效。甲方 XX 份，乙方 XX 份，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XX 份，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XX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 1、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
- 3、项目响应文件。
- 4、成交通知书。
- 5、其他。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地址：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	---

第七章 附件

附件 1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供应商报名登记表

项目编号(必填)	
项目名称(必填)	
单位名称(必填)	(加盖公章)
单位地址(必填)	
购买文件时间(必填)	
联系人(必填)	
单位固定电话	
经办人移动电话(必填)	
单位传真	
电子邮箱(必填)	
备 注	